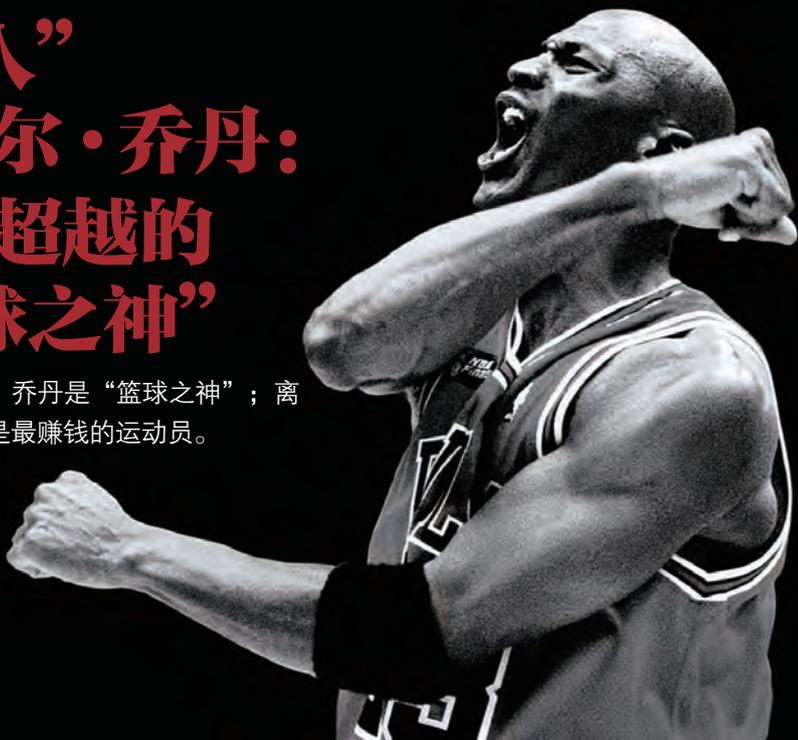




“飞人” 迈克尔·乔丹： 无法超越的 “篮球之神”

在球场上，乔丹是“篮球之神”；离开球场后，他是最赚钱的运动员。

□记者 | 王仲昀



1998年，美国职业篮球联赛（NBA）总决赛第六场，冠军角逐进入白热化。迈克尔·乔丹（Michael Jordan）在最后关头晃倒布莱恩·拉塞尔（Bryon Russell），眼前无人防守，投进了那个NBA历史上最著名的球。自打1984年进入NBA，乔丹投进了许许多多神奇进球，但这个球不仅为他和芝加哥公牛带来第六座总冠军奖杯，更是他真正意义上的“封神”之作。

在那之前，彼时35岁的他早已体力枯竭。暂停时，助教老温特在场边喊：“他（乔丹）的腿就要断了！”没有体力，没有帮手，乔丹只能靠自己。他走上场，投进了那个日后被反复播放、提及的球。

从1982年3月在全美大学篮球联赛（NCAA）年度决赛投进终场绝杀开始，乔丹怀揣着举世无双的胜负心，走上了成为“篮球之神”的道路。直到乔丹退役多年后的今天，这仍旧是一段无法复制和超越的历程。

偏执狂人

1963年2月17日，北卡罗来纳州一位勤奋的农民詹姆斯·乔

丹，和妻子迎来了自己的第四个孩子——迈克尔·乔丹。乔丹年少时平平无奇，学习成绩不出众，长得也不帅，唯一的乐趣就是运动。

乔丹棒球和橄榄球都试试，在兰尼高中进入了校篮球队。最初乔丹在校队选择23号，是因为年少时仰慕自己的哥哥拉里。拉里的球衣号码是45号，而他觉得自己有哥哥一半出色就好了，所以选择了23号。彼时谦虚的乔丹远不知道，这个号码对于未来的篮球世界意味着什么。

高二时，乔丹只是个校队二队选手；刚进大学还未能排进全美前300学生之列；而在北卡罗来纳大学（以下简称北卡）念大三时，他却已经是全国最顶级的大学球员。大学时，乔丹就把队友和教练所有有意或者无意的要求听进去，然后当成自己的目标去篮球场上不断修炼。

如今距离乔丹1984年被芝加哥公牛选中已经过去了近40年，很多说法已经模糊，甚至有人误以为当时公牛队已经是NBA的豪门。事实上，乔丹到公牛队前一个赛季，82场球他们只赢了27场。公牛队对于乔丹的到来没有太大指望，觉得他可能是个很好的得分后卫。至于成为超级球星，没人敢想。

21岁的乔丹，没有让公牛队上下等待太久。职业生涯开始刚刚5周，他对于赢球的渴望已经感染了队友。别人眼里的他，